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及发展战略调整需要，经审慎研究决定，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1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于2018年2月12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2月7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8日开市起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7 日。如到期无法恢复转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恢复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状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7 日